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黃淑真

電話：03-3322101分機7599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200000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20000010_ATTACH1.docx)

主旨：檢送龍岡國中承辦本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國中自然科學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請各校至少提報1件參賽作品，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

二、本案實施方式及甄選內容詳如旨揭計畫：

(一)參加對象：本市國中自然科學領域教師(含正式、代理、代課、實習教師)。個人或團隊(至多4人)參賽皆可。請各校至少提報1件作品參賽。

(二)報名送件期程：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9日止(以郵戳為憑)，備齊送件資料，以掛號逕寄八德國中參賽。

(三)獎勵辦法：

1、特優3件：每人嘉獎1次；支給撰稿費0.87元/字(含試題及命題分析表)及圖片使用費200元/張，每件至多5,000元。

2、優等9件：每人獎狀1紙；支給撰稿費0.87元/字(含試

教務處 112/01/04 08:25



1120000032

有附件



題及命題分析表)及圖片使用費200元/張，每件至多
3,000元。

三、本案計畫聯絡人：八德國中陳俊亨老師，電話：03-
3685322分機220。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陳俊亨教師(含附件)



裝

訂

線